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ISEN GROUP

Huisen Household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匯森家居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27)

內幕消息

撤銷針對本公司清盤呈請

本公告由匯森家居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7月11日、2023年8月2日、2023年9月5日、2023年9月27日、2023年10月9日、2023年10月18日、2023年11月29日、2023年12月4日及2024年1月9日的公告(統稱「該等公告」)，內容有關針對本公司的呈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撤銷經修訂呈請

董事會謹此宣佈，呈請人及本公司以同意傳票方式作出聯合申請後，法院於2024年1月22日頒令(其中包括)撤銷針對本公司的經修訂呈請。

承董事會命
匯森家居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曾明

香港，2024年1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曾明先生、曾明蘭女士及吳潤陸先生；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多偉先生、張玲玲女士及馮昭威先生。